

文一三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业绩预告相关事项
监管工作函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5 年 1 月 25 日，文一三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文一科技业绩预告相关事项的监管工作函》（上证公函【2025】0112 号）（以下简称“《工作函》”）。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经公司认真研究和讨论，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现就《工作函》相关事项回复如下：

一、关于营业收入确认。

业绩预告显示，公司预计 2024 年实现营业收入约 3.14 亿元，近两年分别下滑 25%和 5%，其中 2024 年第四季度实现的营业收入约 8100 万元。

（一）请公司：分产品说明 2024 年各季度营业收入的具体构成，与去年同期进行比较，说明是否存在新开展的业务，并结合半导体封装行业、化学建材行业周期变化等情况，说明营业收入变化的原因及合理性。

公司回复：

1. 公司 2023、2024 年度各季度分产品营业收入构成情况及对比情况

单位：万元

产品类别	年份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合 计
封装半导体模 具及设备	2024 年度	5,702.47	5,901.36	5,791.07	5,957.39	23,352.29
	2023 年度	5,756.86	6,456.93	6,105.96	5,113.24	23,432.99
	变动比例	-0.94%	-8.60%	-5.16%	16.51%	-0.34%

塑料型材挤出 模具及设备	2024 年度	615.20	536.10	1,076.28	1,012.92	3,240.50
	2023 年度	1,079.22	929.35	1,036.62	543.40	3,588.59
	变动比例	-43.00%	-42.31%	3.83%	86.41%	-9.70%
五金精密件	2024 年度	1,121.51	1,093.79	746.45	905.90	3,867.65
	2023 年度	1,013.91	1,111.83	1,331.26	1,337.25	4,794.25
	变动比例	10.61%	-1.62%	-43.93%	-32.26%	-19.33%
其他	2024 年度	131.95	492.45	176.63	174.2	975.23
	2023 年度	286.50	254.70	415.52	295.95	1,252.67
	变动比例	-53.94%	93.35%	-57.49%	-41.14%	-22.15%
合 计	2024 年度	7,571.13	8,023.70	7,790.43	8,050.41	31,435.67
	2023 年度	8,136.49	8,752.81	8,889.36	7,289.84	33,068.50
	变动比例	-6.95%	-8.33%	-12.36%	10.43%	-4.94%

注：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数据尚未经审计，下同。

由上表可知，公司 2024 年度未开展新的业务，封装半导体模具及设备、塑料型材挤出模具及设备等主要业务销售额与上年度相比变化较小。

2. 2022-2024 年度分产品销售对比表

单位：万元

产品类别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4 年度较 2023 年 年度变动额	2023 年度较 2022 年 年度变动额
塑料型材挤出 模具及设备	3,240.50	3,588.59	3,107.84	-348.09	480.75
封装半导体模 具及设备	23,352.29	23,432.99	31,064.50	-80.70	-7,631.51
五金精密件	3,867.65	4,794.25	4,111.72	-926.60	682.53
门窗	0	0	4,414.02	0	-4,414.02
其他	975.23	1,252.67	1,751.23	-277.44	-498.56
合 计	31,435.67	33,068.50	44,449.31	-1,632.83	-11,380.81

由上表可知，公司 2023 年度营业收入较上年度下降约 25%，下降幅度较大，主要原因为：一是受半导体行业整体发展态势影响。在 2022 年度及之前，封测市场产能扩张较为显著。进入 2023 年，市场处于库存消化阶段，致使封测设备市场需求明显下滑。公司封装半导体模具及设备产品销售受到波及，销售收入大

幅减少。二是公司经营战略调整。2023年，公司为实现长远发展，积极调整经营战略，将发展重心聚焦于半导体塑封模具及设备主业，主动终止了门窗业务，致使2023年度门窗产品销售收入相较于2022年度减少4,414.02万元。因此，公司2023年度营业收入下降幅度较大。

公司2024年度营业收入较2023年度下降约5%，波动幅度较小，处于公司经营范围的正常波动区间。经公司财务部门核算，公司2024年度营业收入较上年度减少1,632.83万元，主要原因为：一是受上游钢铁、水泥、煤炭、砂石骨料等关联行业处于经济下行阶段，国内外带式输送机行业市场规模下降明显，客户对公司轴承座产品需求降低，致使公司本期五金精密件产品销售额较上年度减少926.59万元。二是受房地产及建材行业不景气影响。市场对塑料型材挤出模具需求萎缩，公司该类产品销售收入较上年度减少348.09万元。三是公司2023年底处置原子公司中发(铜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发铜陵）股权后，其账面出租厂房等产生的租赁及物业收入不再纳入公司合并范围，租赁及物业收入同比减少288.79万元。上述因素共同导致公司本期营业收入相比上年度有所减少。2022年度、2023年度中发铜陵其账面出租厂房等产生的租赁及物业收入分别为：273.27万元、288.79万元。

综上所述，公司2023年度营业收入下降主要系半导体封装行业、化学建材行业处于下行周期，公司销售订单减少以及门窗业务终止所致；2024年度营业收入略微下降主要系公司塑料型材挤出模具及设备、五金精密件销售减少及处置子公司股权导致的租赁收入减少所致。公司2023年度和2024年度的营业收入下降均是由客观的行业环境变化、公司合理的战略调整以及资产处置等因素导致，与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相符，具有合理性。公司将持续关注行业动态，不断优化业务，积极应对市场变化，努力提升经营效益。

(二) 请公司：分产品披露 2024 年全年公司前十大客户及供应商情况，包括客户和供应商名称、产品名称、合同签订时间及金额、收入确认时间及金额、期末及期后回款情况等，并说明其是否为新增客户或供应商，是否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具有关联关系。

公司回复：

1. 分产品前十大客户情况

(1) 封装半导体模具及设备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产品名称	合同签订时间	合同金额(含税)	收入确认时间	收入金额(不含税)	本期回款金额(含税)	期后回款金额(含税)	是否新增客户	实际控制人	是否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具有关联关系
1	天水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系统、交换部、模盒、模架等	2023年5月至2024年8月	3,387.30	2024年1月至12月不等	2,451.95	2,194.36	259.45	否	肖胜利	否
2	深圳市奥伦德元器件有限公司	塑封模具、系统、压机等	2023年10月至2024年5月	3,354.50	2024年1月至12月不等	1,929.65	1,266.25		否	吴质朴	否
3	气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压机、自动切筋系统	2023年5月至2024年9月	1,805.89	2024年1月至12月不等	1,598.13	1,240.71		否	梁大钟	否
4	浙江恒拓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自动切筋系统设备及模具	2023年6月至2024年5月	2,471.70	2024年2月至12月不等	1,218.32	710.17	20.00	否	余辉	否
5	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塑封模具、系统、压机等	2023年5月至2023年12月	1,342.04	2024年1月至12月不等	1,187.64	841.20	452.90	否	陆惠芬	否
6	郑州兴航科技有限公司	塑封模具、自动切筋系统等	2023年10月至2024年4月	1,263.80	2024年2月至11月不等	1,118.41	196.84		否	国有企业	否
7	苏州固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系统、备件	2023年10月至2024年4月	988.66	2024年1月至5月不等	874.92	325.45	54.75	否	吴炆皤	否
8	吉光半导体(绍兴)有限公司	系统、交换部等	2023年5月至2024年6月	922.00	2024年4月、5月、10月	815.93	520.90	343.80	否	赵奇	否
9	广东风华芯电科技股份	自动封装系统	2023年9月至2024年4月	1,223.00	2024年1月、11月	734.07	657.58		否	国有企业	否

	有限公司										
10	重庆平伟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机器人、交换部、备件等	2023年12月至2024年9月	768.61	2024年4月、8月	680.19	536.32	50.94	否	李述洲	否
合计				17,527.50		12,609.21	8,489.78	1,181.84			

注：期后回款截止时间为本公告披露日，下同

(2) 塑料型材挤出模具及设备

序号	客户名称	产品名称	合同签订时间	合同金额	收入确认时间	收入金额（单位：万元）	本期回款金额（单位：万元）	期后回款金额（单位：万元）	是否新增客户	实际控制人	是否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具有关联关系
1	Simonton Windows	塑料异型材模具	2023年10月至2024年7月	95.54 万美元	2024年3月至2024年12月不等	639.96	625.48		否	境外企业	否
2	Milgard Manufacturing Inc.	塑料异型材模具	2024年1月至2024年4月	30.50 万美元	2024年4月至2024年7月不等	216.70	216.70		否	境外企业	否
3	PROLINE PVC PLASTIK ANONIM A.Ş. PROLINE PVC PLASTIK ANONIM A.Ş.	塑料异型材模具	2024年2月	30.00 万美元	2024年5月	213.33	181.07		否	境外企业	否
4	Fenplast Inc.	塑料异型材模具	2023年11月至2024年10月	27.21 万美元	2024年1月至2024年12月不等	194.42	243.32	4.89	否	境外企业	否
5	义乌市米拉尼贸易有限公司	塑料异型材模具	2024年1月至2024年2月	205.5 万元	2024年3月至2024年12月不等	184.60	219.19		否	吐尔逊卡日·努尔	否
6	YKK AP America inc	塑料异型材模具	2023年10月至2024年7月	24.76 万美元	2024年1月至2024年12月不等	177.20	142.37		否	境外企业	否
7	MI PROFILES	塑料异型材模具	2024年3月至2024年9月	19.67 万美元	2024年5月至2024年11月不等	139.73	132.81		否	境外企业	否
8	Tecnoplas PVC Door And Window	塑料异型材模具	2024年6月至2024年9月	17.97 万美元	2024年10月	128.26	77.35	14.74	否	境外企业	否

	Systems										
9	Atrium window and door	塑料异型材模具	2024年3月	14.35 万美元	2024年7月	100.08	91.71	5.91	否	境外企业	否
10	Liability Limited Tajik-Turkish Joint Company< Afrang Plastic>	塑料异型材模具	2024年4月	14.00 万美元	2024年8月	100.05	149.80		是	境外企业	否
合计						2,094.33	2,079.80	25.54			

(3) 五金精密件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产品名称	合同签订时间	合同金额（含税）	收入确认时间	收入金额（不含税）	本期回款金额（含税）	期后回款金额	是否新增客户	实际控制人	是否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具有关联关系
1	陆美嘉（天津）滚筒有限公司	轴承座、密封盖等	2023年5月至2024年12月	1,036.06	2024年1月至2024年12月不等	680.10	732.24	50.97	否	Marco Attilio Ghisalberti	否
2	宝科机械有限公司	轴承座、密封件等	2023年6月至2024年11月	855.96	2024年1月至2024年12月不等	596.77	414.10		否	吴善兴	否
3	Imepel industria Mecanica Ltda	轴承座、密封件等	2023年9月至2024年8月	76.73 万美元	2024年1月至2024年11月不等	394.41	420.68	26.36	否	境外企业	否
4	American Roller	轴承座、密封件、橡胶密封圈等	2023年3月至2024年10月	439.83	2024年1月至2024年12月不等	272.27	251.15	39.16	否	境外企业	否
5	Prok Brasil Industria De Componentes	轴承座、密封件等	2023年8月至2024年9月	62.76 万美元	2024年1月至2024年11月不等	241.30	376.76		否	境外企业	否

6	科大重工集团（郎溪）有限公司	轴承座及密封组件等	2023年10月至2024年3月	179.22	2024年1月至2024年6月不等	158.61	50.00		否	李平	否
7	安徽怀陵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轴承座、密封件	2023年11月至2024年11月	167.45	2024年1月至2024年12月不等	148.19	154.04	9.36	否	金怀林	否
8	矿威利德（日照）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轴承座、密封件	2023年12月至2024年11月	167.34	2024年2月至2024年12月不等	148.12	167.34		否	赵廷利	否
9	GRUPOECO	轴承座、密封件	2023年12月至2024年12月	20.55万美元	2024年1月至2024年12月不等	145.92	134.63	5.34	否	境外企业	否
10	诸暨市恒川贸易有限公司	轴承座、密封件	2023年12月至2024年11月	134.66	2024年1月至2024年12月不等	119.17	121.82	4.16	否	吴江	否
合计						2,904.86	2,822.76	135.35			

2. 前十大供应商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产品名称	合同签订时间	合同金额（含税）	本期采购金额（不含税）	是否新增供应商	实际控制人	是否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具有关联关系
1	铜陵东特实业有限公司	模具钢、酸洗板 SPHC 等	2023年11月至2024年12月	1,706.36	1,510.05	否	许俊华	否
2	芜湖普尔机械有限公司	铸件	2023年12月至2024年10月	837.45	741.11	否	张初阳	否
3	铜陵宏泽智能制造有限公司	板块零件精密加工	2023年9月至2024年11月	801.62	709.40	否	孙伟	否
4	上海思韦自动化系统有限公司	欧姆龙电器	2023年7月至2024年12月	571.87	506.08	否	胡峻	否
5	大连国誉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轴类零件精密加工	2023年11月至2024年12月	515.26	455.98	否	李鹏	否
6	合肥永威机械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轴类零件精密加工	2023年12月至2024年11月	312.31	276.38	否	何明亮	否
7	上海四达全轴承有限公司	NSK 轴承	2023年8月至2024年11月	301.76	267.04	否	欧阳怡山	否
8	东莞市石上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模具加工	2023年12月至2024年12月	270.06	238.99	否	邹志军	否
9	铜陵元一精工机械有限公司	轴类零件精密加工	2023年10月至2024年11月	264.78	234.32	否	汪群友	否
10	上海典熙电气有限公司	横河电器	2023年11月至	254.10	224.87	否	曾宏伟	否

公司		2024年11月					
合计	-	-	5,835.57	5,164.22	-	-	-
占本期采购总额的比例	-	-	-	30.44%	-	-	-

注：因公司采购供应商的部分材料可适用于公司各类销售产品，公司非按照产品类别进行库存管理，导致公司针对产品类别进行分类统计难度较大，故按照采购金额进行列示。

由上表可知，公司前十大客户和供应商主要是非新增客户及非新增供应商，本期前十大销售收入主要来自于非新增客户带来的订单需求。公司对前十大客户和供应商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之间的关系进行了严格核查，经确认，前十大客户和供应商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公司与客户、供应商之间的交易往来，均遵循市场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以确保公司经营活动的独立性与规范性，为公司健康发展提供了有力保障。

（三）请公司：说明各产品收入确认方法和具体依据，排查是否存在提前确认收入的情形，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

公司回复：

公司主要生产和销售模具、五金精密件等产品，模具、五金精密件销售业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收入确认方法为：内销收入在公司将产品运送至合同约定交货地点并由客户确认接受、已收取价款或取得收款权利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具体依据为公司将产品交付给客户后、完成控制权转移后，取得客户的签收单或提货单时确认收入；外销收入在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取得提单，已收取货款或取得了收款权力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具体依据为公司将产品装运并完成报关后，取得报关单或提单时确认收入。

公司对各产品收入确认情况进行全面排查，经内部严格审计与核算，不存在提前确认收入的情形，公司收入确认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从销售合同的签订、商品或服务的交付，到款项的收付确认等各个环节，均按照既定准

则和规范流程执行，切实保证财务数据的真实性与准确性。

（四）公司年审会计师核查意见

经核查，公司年审会计师认为：公司营业收入变化不存在异常；公司本期前十大客户及供应商主要为非新增客户及非新增供应商，我们未发现其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具有关联关系；我们亦未发现公司存在提前确认收入的情形，收入确认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

二、关于营业收入扣除。

业绩预告显示，公司预计 2024 年度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约为 3.12 亿元。本年度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约 200 万元，扣除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0.64%，低于 2022 年度、2023 年度的 1.54%和 2.00%。

（一）请公司：说明营业收入扣除相关情况，包括但不限于扣除项目、金额、相关业务开展情况及扣除原因等，与以前年度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并全面排查未扣除的营业收入中是否存在同类情形的情况。

公司回复：

公司 2022-2024 年度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	2024 年度金额	2023 年度金额	2022 年度金额
废旧物资	183.26	319.71	294.53
租赁收入	18.38	239.05	238.87
物业等其他收入	19.77	101.55	150.14
合计	221.41	660.31	683.54
占当年度营业收入的比重	0.64%	2.00%	1.54%

公司 2024 年度营业收入扣除项目相较于 2022 年度和 2023 年度有所减少，

具体原因如下：一是废旧物资减少。2024年，公司子公司铜陵三佳建西精密工业有限公司本期销售订单减少导致对原材料的消耗减少，加之新生产线完工并投入使用，随着新生产线的高效运作，材料利用率有所提高，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料减少，进而导致废旧物资的销售量下降。二是租赁收入、物业等其他收入减少。2023年底，公司处置了原子公司中发铜陵的股权。股权处置后，中发铜陵的厂房租赁、物业服务等收入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中发铜陵2022年度、2023年度厂房租金及物业服务收入分别为273.27万元、288.79万元，股权处置后公司2024年度厂房租赁及物业服务等收入随之减少。

公司已对营业收入进行全面排查，除上述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变化外，不存在其他同类情形的情况。

（二）请公司：逐条对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业务办理》附件第七号《财务类退市指标：营业收入扣除》有关规定，说明是否存在应扣除收入未按规定扣除的情况，并充分提示相关风险。

公司回复：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业务办理》附件第七号《财务类退市指标：营业收入扣除》的相关规定，公司针对是否存在应扣除收入未按规定扣除的情况具体分析如下：

《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业务办理》附件第七号《财务类退市指标：营业收入扣除》规定营业收入扣除判断依据	公司营业收入扣除情况
1.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1)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如出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包装物，销售材料，用材料进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经营受托管理业务等实现的收入，以及虽计入主营业务收入，但属于上市公司正常经营之外的收入	公司本期其他业务收入中出售废旧物资183.26万元；租赁收入18.38万元；物业等其他收入19.77万元，上述收入共计221.41万元，公司已全部列为营业收入扣除项目
(2) 不具备资质的类金融业务收入，如拆出资金利息收入；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的类金融业务所产生的收入，如担保、商业保理、小额贷款、融资租赁、典当等业务形成的收入，为销售主营产品而开展的融资租赁	不适用

业务除外	
(3) 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贸易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不适用
(4) 与上市公司现有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关联交易产生的收入	不适用
(5)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收入	不适用
(6) 未形成或难以形成稳定业务模式的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不适用
2. 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1) 未显著改变企业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不适用
(2) 不具有真实业务的交易产生的收入。如以自我交易的方式实现的虚假收入，利用互联网技术手段或其他方法构造交易产生的虚假收入等	不适用
(3)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业务产生的收入	不适用
(4) 本会计年度以显失公允的对价或非交易方式取得的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或业务产生的收入	不适用
(5) 审计意见中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的收入	不适用
(6) 其他不具有商业合理性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不适用
3. 与主营业务无关或不具备商业实质的其他收入	不适用

由上表可知，公司已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业务办理》附件第七号《财务类退市指标：营业收入扣除》的相关规定进行营业收入扣除，不存在应扣除收入未按规定扣除的情况，亦不存在财务类退市指标所列举情形的风险。

（三）请公司：说明公司本年度新增客户情况、数量占比及交易金额占比，交易发生的季节波动性分析，是否存在偶发性，是否能够形成稳定的业务模式。

公司回复：

公司本年度新增客户 34 家，占公司客户总数的 7.41%；公司本期与新增客户发生交易金额为 1,642.41 万元，占本期营业收入的 5.22%。公司本期新增客户数量较多，但交易发生主要集中于前五大新增客户，其余客户较为分散，单个客户交易金额相对较小。公司本期前五大新增客户及其交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产品名称	一季度确认收入金额	二季度确认收入金额	三季度确认收入金额	四季度确认收入金额	合计
深圳市鹏进高科技有 限公司	模盒、模架、压机等			513.27		513.27
华进半导体封装先 导技术研发中心有 限公司	自动封装系统				397.35	397.35
无锡紫光集电科技有 限公司	切筋成型系统、 交换部等		252.21	0.23		252.44
Liability Limited Tajik-Turkish Joint Company<Afrang Plastic>	塑料型材挤出模 具			100.05		100.05
KAFOLAT SNT	塑料型材挤出模 具		42.16	54.49		96.65
合 计			294.37	668.04	397.35	1,359.76
占本年度营业收入的 比例			0.94%	2.13%	1.26%	4.33%

由上表可知，公司本期与新增客户发生的交易主要集中于第三季度和第四季度，存在一定的季节性波动，主要归因于公司开发新客户需投入一定的时间成本，并且新客户签订合同后，公司产品交付周期一般3至6个月，所以与新客户完成交易主要集中在下半年。公司对新增客户销售的产品均属于公司主要经营业务范畴，不会衍生出新的经营业务，因此公司能够形成稳定的业务模式。目前，公司与该部分客户合作顺利，基于良好的合作基础，预期双方能够持续开展交易，收入具有一定的可持续性，不存在偶发性。

（四）公司年审会计师核查意见

经核查，公司年审会计师认为：公司营业收入扣除项目是真实、准确的，我们未发现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变动存在异常以及未扣除的营业收入中不存在同类情形的情况；公司已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业务办理》附件第七号《财务类退市指标：营业收入扣除》的相关规定进行营业收入

扣除，我们未发现存在应扣除收入未按规定扣除的情况；公司本期新增客户数量及交易金额较小，其交易属于公司经营业务范畴的主营项目，具有一定的可持续性，不存在偶发性，不会产生新的业务模式。

三、关于期间费用和净利润。

业绩预告显示，公司预计 2024 年度实现归母净利润 1600 万元到 2400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实现扭亏为盈，预计实现扣非归母净利润 800 万元到 1200 万元。扭亏为盈的主要原因系 2023 年度公司处置全资子公司产生大额损失，2024 年度未有该类大额损失发生；2024 年度公司管理费用、研发费用及财务费用等期间费用与上年度同期相比有所减少。

（一）请公司：补充披露报告期内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的明细、同比变动情况、原因及合理性，并结合公司经营发展战略等说明上述费用变化与公司经营情况是否匹配。

公司回复：

1. 销售费用

公司 2023-2024 年度销售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变动幅度
职工薪酬	785.98	721.34	8.96%
差旅费	145.52	134.91	7.87%
招待费	185.59	165.02	12.46%
佣金费	187.38	276.73	-32.29%
其他	160.15	129.95	23.24%
合 计	1,464.61	1,427.96	2.57%

公司本期销售费用较上年度变动较大的项目主要是招待费、佣金及其它。其

中招待费较上期增长 12.46%，系公司本期为积极开拓市场、增加订单产生的招待支出增加所致，这与公司拓展市场份额的战略相符；佣金费较上年度减少 32.29%，系公司本期海外市场销售规模缩减，与代理商结算的佣金费用减少所致；其他项目的变动亦与公司业务量和市场推广策略紧密相关。

2. 管理费用

公司 2023-2024 年度管理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变动幅度
职工薪酬	2,128.32	2,004.80	6.16%
折旧及摊销费	56.13	644.38	-91.29%
租金	109.40	133.82	-18.25%
中介机构费	187.57	165.57	13.29%
招待费	48.86	39.50	23.70%
税费	21.57	23.34	-7.60%
修理费	52.91	123.78	-57.25%
其他	372.55	605.48	-38.47%
合 计	2,977.31	3,740.67	-20.41%

管理费用变动幅度较大的项目主要是折旧及摊销费、其他，其中折旧及摊销费较上年度减少 91.29%，主要系公司于 2023 年底处置原子公司中发(铜陵)科技有限公司股权后，其账面资产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对应的厂房、设备等固定资产折旧、土地摊销等亦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符合资产处置后的财务核算逻辑，自此导致本年度账面折旧及摊销费较上年度大幅减少；管理费用的其他项目主要为日常零星费用，2024 年较上期减少 38.47%，主要原因为 2023 年子公司铜陵三佳建西精密工业有限公司因厂房搬迁及零星改造产生费用 186.23 万元，而 2024 年未再发生类似支出，因此本年度管理费用的其他项目发生额较上期下降明显。

3. 研发费用

公司 2023-2024 年度研发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金额	2023 年度金额	变动幅度
人员人工费用	925.47	843.59	9.71%
直接投入费用	415.16	558.71	-25.69%
其他费用	0.60	0.68	-11.86%
合 计	1,444.34	1,402.97	2.95%

总体看，公司本期销售费用总额、研发费用总额较上期变动较小，管理费用总额较上期减少 763.36 万元，主要系折旧及摊销费较上期减少 588.25 万元所致，其余项目金额变动较小。公司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变动具有合理性，符合公司的经营发展战略，能够与公司经营情况匹配。

（二）请公司：说明公司本年度主要资产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及其依据、减值计提金额，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公司回复：

2024 年度公司计提-264.81 万元的资产减值准备，包括计提信用减值准备-481.22 万元；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216.41 万元，具体如下：

1. 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金融资产

2024 年度公司对期末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金融资产计提信用减值准备-481.22 万元，系公司按照会计准则的规定和公司会计政策的要求，对期末应收的往来款项计提坏账准备所致，其中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5.05 万元；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46.59 万元；计提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632.86 万元，其中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本期冲回较大的主要原因系全资子公司铜陵华翔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本期收回上海率丰企业服务中心股权转让款 600.00 万元所致。

2. 存货

2024 年度公司对期末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金额 216.41 万元，系公司按照会计准则的规定和公司会计政策的要求对存在减值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所致，其中原材料计提减值 58.81 万元；库存商品计提减值 157.60 万元。

公司存货减值的会计政策具体为：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公司原材料有对应的销售合同或订单，公司按照预计合同不含税售价扣除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后作为可变现净值，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部分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库存商品减值系个别客户对产能更新的需求较低，不愿意提货，导致公司部分在手订单难以继续执行，该部分库存商品出现明显减值迹象，公司按照已收款项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作为可变现净值，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部分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3. 长期资产

公司长期资产减值会计政策：对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因此公司每年度均会对固定资产进行盘点，并按照会计政策的要求对存在减值迹象的固定资产进行减值测试。

公司的长期资产主要包括房屋及建筑物、生产设备、土地等资产。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分别对上述固定资产进行盘点，相关固定资产均处于正常使用状态，未发现固定资产存在闲置、报废等明显的减值迹象。另外由于公司建厂时间较早，

公司账面的房屋及建筑物、生产设备等主要固定资产累计折旧金额计提较大或折旧已基本计提完毕，账面价值较小，因此减值风险较小。公司本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不存在减值迹象。

公司本年度对主要资产已按照公司会计政策及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减值测试，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金融资产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对存货进行减值测试并计提相应的存货跌价准备以及对长期资产不存在减值迹象的判断依据充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确保了公司资产价值计量的准确性与财务报表的真实性。

（三）请公司：列示非经常损益的明细内容及同比变化情况，说明非经常性损益的确认是否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相关规定，是否存在规避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形。

公司回复：

公司 2023、2024 年度非经常损益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67	244.6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471.32	432.49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8.82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635.87	474.23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3.89	-182.4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 计	1,212.57	968.96
减: 企业所得税影响数(所得税减少以“—”表示)	104.92	57.5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107.65	911.38

由上表可知,公司已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相关规定对本期非经常性损益项目进行确认。公司在非经常性损益的认定和处理上,严格遵循会计准则与信息披露要求,并通过严谨的财务核算与审核流程,确保非经常性损益的确认真实、准确、完整,充分保障了财务信息的真实性与投资者的知情权,不存在规避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形。

(四) 公司年审会计师核查意见

经核查,公司年审会计师认为:根据已开展的核查程序,我们未发现公司本

期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变动存在异常；公司本期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金融资产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对存货进行减值测试并计提相应的存货跌价准备以及对长期资产不存在减值迹象的判断依据充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已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相关规定对本期非经常性损益项目进行确认，我们未发现存在规避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形。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

特此公告。

文一三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二月十八日